关于公开征求

《新县医保电子凭证推广应用工作实施方案（征求意见稿）》意见的通知

为做好全县范围内医保电子凭证推广应用工作，进一步提高参保人员激活率和“两定”医药机构应用覆盖率，推动医保电子凭证在医保服务领域的广泛应用，我局拟定了《新县医保电子凭证推广应用工作实施方案（征求意见稿）》，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，公众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和方式提出反馈意见：

1.电子邮箱：[xxylbzj2019@163.com。](mailto:xxylbzj2019@163.com。)

2.通讯地址：河南省新县北畈路医疗保障局。

联系人：孔垂富 联系电话：0376-2983275。

意见反馈截止时间为2021年2月25日。

附件：新县医保电子凭证推广应用工作实施方案（征求意见稿）



附件下载：



新县医疗保障局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　　　　　　 2021年1月15日